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丰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 1825 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 与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 网上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本次最终确定的 发行价格超过《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 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还将采取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 2,500 万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配售,不安排向其他战略投资者配售。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5.00%,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125 万股,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1,662.5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712.50 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受回拨机制的影响,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1、网上路演时间: 2020年9月7日(T-1日)9:00-12:00
-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 http://rs.p5w.net)
-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4日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7070年9月4日